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7月17日，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4年7月5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培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基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及时调整了“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的推进速度。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进行变更。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4年8月2日14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项目名称：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以下简称“原项目”）。

●新项目名称：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

●新项目投资金额：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约18,32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800万元；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色纺”）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50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富春”）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6,300万元。

●新项目建设周期：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期30个月；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建设期24个月；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建设期48个月。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57,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87.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312.8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9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5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2024年5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1	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	104,185.00	57,000.00	40,700.00	39,826.61
	合计	104,185.00	57,000.00	40,700.00	39,826.61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原项目投资总额为104,185.00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57,000.00万元。基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及时调整了原项目的推进速度。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公司投资建设的“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约18,32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800万元；全资子公司富春色纺投资建设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50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北富春投资建设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6,300.00万元，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28.60%，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项目计划投资

原项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在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综合保税区拟建设生产车间、配套工程设施，购置行业内先进的生产设备，进行高档紧密纺纱线产品生产。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24万锭紧密纺纱线的生产能力。

项目投资总额104,185.00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8,702.00	94.74%
1	工程费用	86,247.00	82.78%
1.1	建筑工程费	20,600.00	19.77%
1.2	设备购置费	61,490.00	59.02%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4,157.00	3.99%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7,755.00	7.44%
3	预备费	4,700.00	4.5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483.00	5.26%
三	项目总投资	104,185.00	100.00%

2、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24年5月31日，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8,266,117.14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13,781,945.55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1,989.69元，余额为178,642,612.31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8,642,612.31元，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170,000,000.00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原项目系公司于2021年结合当时的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制定。近年来，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发生变化，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对原项目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造成一定影响，同时产品市场消费热度降低，市场需求不足，销售价格下行。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现有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战略方向，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公司的“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富春色纺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及湖北富春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未来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及国内外市场变化、公司运营情况等综合考虑，使用自有资金择机建设本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②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14,976.3108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何培富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公司现有厂区内。

（4）项目建设内容

总投资18,325万元，新建4层建筑面积29,206.08平方米机配件车间，2层建筑面积约1,500平方米的中样室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全自动输料系统、条干仪、纱疵仪、强力机等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以及5G定制网、服务器、工作站等信息技术投入。对原有筒子纱生产线进行信息化改造，替换老旧设备，将有效提升生产线信息化水平及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运营成本、降低能源消耗。进一步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

（5）投资构成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18,325万元，其中设备购置14,695万元，厂房及其他3,63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30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数字化管理是印染企业转型升级，产业结构调整的有效手段

在成本上升和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印染企业需要通过数字化管理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小批量多批次的订单需求也要求企业具备更灵活的生产模式，而数字化管理能够实现这一目标。

（2）数字化能够削减能源成本，促进节能减排

能源成本的上涨使得节能减排成为印染企业的重要任务。通过数字化管理，企业可以对能源使用进行精确监控和优化，从而降低能源消耗并减少排放。

（3）数字化是应对熟练工的缺失，降低人员依赖性的需要

高劳动成本和劳动力流动导致技术工人短缺问题日益严重。采用数字化技术可以减少对人工操作的依赖，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节约人工成本。

（4）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印染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本项目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的数字化智能化印染技术装备相一致，符合国家推动绿色制造和产业升级的政策导向。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二）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

2021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2021年12月2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和平路99号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孙程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在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桥北工业园征地100亩，新建5.5万平方米厂房，采用自主研发的少水染色工艺，购置先进节能环保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利用开发区集中供热，建设纤维染色智能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3万吨染色纤维。

（5）投资构成

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5,000万元，流动资金5,00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纺织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根据《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我国纺织行业要在新发展阶段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科技、时尚、绿色的发展方向。本项目采用技术先进的节能环保设备，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推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应用，全面推广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具有必要性。

（2）项目的建设具有补齐产业链短板、提升产业链竞争力，重振所在地纺织业的发展

本项目利用当地在社会公共资源、服装产业、产品出口和利用投资等方面的集聚效应的优势，并结合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打造符合新时代环境要求，以绿色环保为生产宗旨的现代纺织印染企业。

（3）项目的建设可以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本项目在建设、研发、生产、销售等过程中，可培养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一线生产工人，解决更多的劳动就业岗位，可以带动区域内其他诸如物流、餐饮等三产领域的发展，有利于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年12月23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及《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庙兴路以西、楚锦路以北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何培富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湖北省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90,000万元，在湖北省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征地220亩，一次规划分两期实施，新建21.98万平方米厂房，采用自主研发的少水染色工艺，购置先进节能环保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利用长江取水和开发区集中供热，建设高品质筒子纱染色生产线及可直排长江的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

（5）投资构成

项目总投资约90,000万元，其中项目所需建设投资69,480万元、流动资金20,52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48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纺织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本项目采用技术先进的节能环保设备，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推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应用，全面推广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纺织行业向科技产业、绿色产业、时尚产业转变。

（2）项目符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有利于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有利于推进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循环化发展

工业是产生碳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对全国整体实现碳达峰具有重要影响。本项目拟采用园区集中供热，促进工业能源消费低碳化，厂区建设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提高可再生能源应用比重，有利于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改造，实现能量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工业余压余热、废气废液废渣资源化利用。

（3）项目符合湖北省、荆州市承接产业发展规划

根据荆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荆州市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现代农业、农产品加工业、纺织服装和家用电器制造业、化工产业空间布局，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加快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服装行业发展步伐，有利于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4）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智能工厂建设

本项目拟建立智能化印染连续生产车间和数字化间歇式染色车间，具有印染生产工艺在线采集、智能化配色及工艺自动管理、染化料中央配送、半制品快速检测等系统，实现生产执行管理MES系统、计划管理ERP系统及现场自动化SFC系统的集成应用，通过智能化生产和信息化集成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调整事项是经公司综合论证了国内外市场环境、项目实施需求及项目建设进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需要及业务拓展需求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新项目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主要风险提示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后续建设和经营过程中，存在如市场风险、环境保护风险、原材料采购风险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此外，公司经营的产品属于重污染行业，容易受到国家以及地方有关政策的影响。如果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均带来不利影响。

六、监事会、保荐机构相关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出发，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原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新项目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7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7月17日，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4年7月5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家霞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基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及时调整了“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的推进速度。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进行变更。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出的变更，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8月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8月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2日

至2024年8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4年7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89	富春染织	2024/7/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详见附件1）。

（二）法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详见附件1）。

（三）登记时间：2024年7月31日09:00-11:30；13:00-17:00。

（四）登记地址：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异地股东也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jincheng1975@126.com）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发送时间不晚于2024年7月30日17:00。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其他事项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王金成

联系电话：0553-5710228

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邮编：241008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07-18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7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大股东提议中期分红暨落实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公司大股东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先进”）提议公司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

● 公司将持续评估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和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收到公司大股东沈阳先进出具的《关于提议中期分红暨落实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情况

基于对公司长远发展信心、财务状况展望、股东利益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同时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沈阳先进提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建议分红金额不低于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沈阳先进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等事项时投“赞成”票。

二、其他说明

公司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认真研究，同时结合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制定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尚需经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强化核心竞争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强化投资者回报，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

的责任和义务。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8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8,000.00万元到153,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5,146.10万元至70,146.10万元，同比增长78.63%到84.66%。

（2）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00.00万元到13,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931.79万元至3,931.79万元，同比增长20.19%到41.09%。

（3）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500.00万元到12,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7,980.57万元至9,980.57万元，同比增加316.76%到396.14%。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营业收入：82,853.90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68.21万元。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19.4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内半导体市场需求的强势增长、国外半导体市场的复苏，公司持续加大生产能力建设、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告所载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4-057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兴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回售价格：101.662元/张（含息、税）

2、回售期：2024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24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7月29日

4、回售款划拨日：2024年7月30日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7月31日

6、回售申报期内“合兴转债”暂停转股

7、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8、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1.662元/张卖出持有的“合兴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出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合兴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7月15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且“合兴转债”已经满足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合兴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合兴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1、有条件回售条款及生效原因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合兴转债”目前正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公司股票自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6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92元/股的70%，即2.744元/股；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7月15日，连续二十七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81元/股（因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6月6日起，转股价格由3.92元/股调整为3.81元/股）的70%，即2.667元/股。

综上，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7月15日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合兴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2、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 B × i × t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1.80%（“合兴转债”第五个计息年度，即2023年8月16日至2024年8月15日的票面利率）；t=337天（2023年8月16日至2024年7月18日，算头不算尾）。

计算可得：IA=100×1.80%×337 /365=1.662元/张（含税）

由上可得：“合兴转债”回售价格为：101.662元/张（含息、税）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和法规的有关规定：

（1）对于持有“合兴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1.330元/张；

（2）对于持有“合兴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暂免征收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1.662元/张；

（3）对于持有“合兴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1.662元/张，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3、其他说明

“合兴转债”持有人可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合兴转债”，“合兴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公司的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1、回售事项的公示期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满足回售条件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回售公告，此后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